

2020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

项目名称	其他货物购置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文学艺术院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；能按有关要求配合绩效自评审核工作。 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自评审核范围，未产生自评审核结果。 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该项目上年度没有相关绩效信息可以公开。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☐ 优 ☐ 良 ☒ 中 ☐ 差
抽查审核意见	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☒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☐ 具体情况：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(15.72)万元，调整后预算金额(8.17)万元，预算调整率为(-48.03)%，实际支出金额(8.07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51.31)%，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(98.72)%。 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☐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☒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☐ 具体情况： 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15.72万元，年中受疫情影响，申请冻结指标7.55万元，实际下达指标8.17万元，实际支出8.0656万元，政府采购了3台空调与维修破损消防设备的服务，根据佐证材料，大部分完成预期产出目标

	3. 效果方面: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☒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☐ 具体情况: 该项目完成部分预期效益目标,但问题在于:社会、经济、生态效益指标;可持续影响;满意度调查未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,未能准确判断目标实现的实际情况
绩效自评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	无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	建议你单位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,全面充分提交自评资料;按有关文件要求加强绩效信息公开工作;加强项目管理,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。
备注: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,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	

编制日期: 2021年08月09日